

证券代码：688190

证券简称：云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4

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1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强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取消监事会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部分制度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5 年修订)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需求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、并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，亦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8,000 万元（含）的

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,000 万元（含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可规范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流程，使选聘工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同意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，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行能力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求；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程序充分、恰当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可持续

发展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2月6日